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0年10月19日上午9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2010年10月8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瑞芬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0年10月22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黄瑞芬女士、王岳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二、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0年三季度报全文和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10年三季度报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年三季度报全文和正文》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0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黄瑞芬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5年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99年毕业于江苏财经高等专科学校会计电算化专业。历任张家港市长江村助理会计，张家港市长江村经济合作社主办会计，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主任，审计督察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截止2010年10月18日，黄瑞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黄瑞芬女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2.27%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黄瑞芬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岳邢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0年生，大专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2005年毕业于钟山职业技术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历任张家港市长江机电厂技术员、张家港市长江开关厂车间主任、长江润发（张家港）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张家港鑫宏铝业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2010年10月18日，王岳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王岳邢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岳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